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在长沙市麓谷高新区谷苑路 168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晓霞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全体监事书面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成员对 2016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经过认真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组织架构和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全过程和各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能够有效预防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健康稳定运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地

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不存在明显的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公司需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更好地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了专户进行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委托理财等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基本相符，所披露的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五、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7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7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参考行业与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监事 2017 年度的薪酬方案：

根据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位，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

监事薪酬包含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17 年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